**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（ **2023** 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**科普大调查**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**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科学技术协会**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**喀什地区科学技术协会**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**王天雨**

填报时间：**2024年04月11日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**

**1. 项目背景
  
本项目遵循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2023年科普大调查资金分配及管理使用的通知》新财教[2021]248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（2021-2035），贯彻落实中国科协、财政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》（科协发普字[2017]45号）精神，落实自治区科协、财政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办法）（新科协发[2018]45号）要求,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工作，提高全地区科协干部业务能力水平，提升全民科学素质科普水平。
  
2.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
  
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科学技术协会组织，泛亚洲科技发展（北京）有限公司负责执行，组织中国农业大学、中国林科院、新疆喀什各机构的副高以上的专家32名组成的专家讲师团，针对喀什地区莎车县、叶城县、泽普县和巴楚县4县84个乡镇的农牧民、干部及学生，在农业、医疗等领域开展120场次科普宣讲活动。
  
3.项目实施主体
  
喀什地区科学技术协会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，纳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3个部室：办公室、学会学术部、科普部。
  
编制人数11人，其中：参公10人、工勤1人。实有在职人数8人，其中：参公8人。离退休人员12人，其中：行政退休人员11人、工勤退休1人。
  
4.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
  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2023年科普大调查资金分配及管理使用的通知》新财教[2021]248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的文件精神，年初预算批复下达资金72万元，为自治区2023年科普大调查项目资金，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72万元。
  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实际支出71.42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9.19%，结余资金0.58万元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**

**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  
1.项目绩效总目标
  
深入实施科普大调查项目，进一步创新基层科普服务理念和服务方式，从而提升基层科普服务的覆盖面、实效性和获得感，科普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强，不断夯实社会稳固和长治久安总目标。
  
2.阶段性目标
  
喀什地区科协把全民科学素质提升作为工作的重心，组织各级科协和协会，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，普及科学知识、弘扬科学精神、传播科学思想、倡导科学方法，推动全民科学素质持续提升。
  
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：项目实施前，科协严格制定资金使用计划，资金使用坚持绩效性原则、台账式管理，做到“事先预算、事中控制、事后决算”，聚焦所服务对象，努力创新科普理念和服务模式，改善科普手段和条件，丰富科普内容和产品，提升科普能力和水平，推动科普优质资源开发开放，广泛开展经常性群众性品牌活动，切实发挥好在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实施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。
  
具体实施工作：地区科协和地区财政局，要对各项目单位及各县市科协、财政局进行资金监督管理，对资金执行过程和完成结果实行追踪问效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坚决杜绝挤占、截留、挪用现象。
  
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：针对预期指标由王天雨任评价组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。车明华任评价组副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周贤民、尹小梅、刘飞任评价组成员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。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、时间和范围。**

**1. 绩效评价目的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1〕101号）、以及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〔2022〕42号）、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、过程及效果，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。
  
通过此次绩效评价，发现预算资金在项目立项、执行管理中制度保障、实际操作方面的缺陷和薄弱环节，总结项目管理经验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可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，调整工作计划，完善绩效目标，加强项目管理，提高管理水平，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，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。
  
2. 绩效评价对象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，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，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。
  
3. 绩效评价范围
  
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。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。包括项目决策、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**

**1. 绩效评价原则
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：
  
（1）科学公正。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
  
（2）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，各有侧重，相互衔接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。
  
（3）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，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
  
（4）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  
2.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  
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﹝2020﹞10号）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，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。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；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。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产出下设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，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。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。
  
3. 绩效评价方法
  
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
  
比较法：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、历史与当期情况、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，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
  
4. 绩效评价标准
  
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，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、分析、评价。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。
  
计划标准：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、计划、预算、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**

**第一阶段：前期准备。
  
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，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。成员构成如下：
  
王天雨任评价组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。
  
车明华任评价组副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
  
周贤民、尹小梅、刘飞任评价组成员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。
  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。
  
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管理、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。
  
第三阶段：分析评价。
  
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、定性分析。其次开展量化打分、综合评价工作，形成初步评价结论。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，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。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**（一）综合评价情况
  
通过实施科普大调查项目，进一步创新基层科普服务理念和服务方式，从而提升基层科普服务的覆盖面、实效性和获得感，科普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强，不断夯实社会稳固和长治久安总目标。
  
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、项目过程、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，其中：
  
项目决策：该项目主要通过《关于2023年科普大调查资金分配及管理使用的通知》新财教[2021]248号文件立项，项目实施符合自治区要求，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立项程序规范。
  
项目过程：科普大调查项目预算安排 72万元，实际支出71.42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9.19%。项目资金使用合规，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财务监控到位，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。
  
项目产出：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实际本项目实际支出71.42万元，保障了4个县84个乡镇，开展科普宣传达到120场次，科普活动覆盖率达到100%。
  
项目效益：应用调研成果提升参与群众的科学素质，巩固科普去极端化成果。
  
（二）综合评价结论
  
依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以及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“全过程”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》（喀地财绩〔2022〕2号）文件，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，划分为四档：90（含）-100分为“优”、80（含）-90分为“良”、70（含）-80分为“中”、70分以下为“差”。经对科普大调查项目进行客观评价，最终评分结果：评价总分99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**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

**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，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19分，得分率为95%。
  
（1）立项依据充分性：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2023年科普大调查资金分配及管理使用的通知》新财教[2021]248号、地区科协《2023年科普大调查项目资金分配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结合地区科协工作职责，围绕地区科协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
  
（2）立项程序规范性：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，经过与自治区科协分管领导进行沟通、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，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
  
（3）绩效目标合理性：制定了《科普大调查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、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，对目标进行了细化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（4）绩效指标明确性：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开展科普宣讲场次、保障县市数量、保障乡镇数量、科普活动覆盖率绩效指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
  
（5）预算编制科学性：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，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，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较不匹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扣1分，得2分。
  
（6）资金分配合理性：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

**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，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（1）资金到位率：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，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，资金到位率=（实际到位资金/预算资金）×100%=10万元/10万元×100%=100%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（2）预算执行率：预算编制较为详细，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，预算执行率99.19%，预算执行率=（实际支出资金/实际到位资金）×100%=71.42万元/72万元=99.19%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（3）资金使用合规性：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，财务制度健全、执行严格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（4）管理制度健全性：制定了地区科协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，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（5）制度执行有效性：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实施方案，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，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**

**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，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40分，实际得分4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（1）对于“产出数量”
  
开展科普宣讲场次，预期指标值为>=120场（次），实际完成值为120场次个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印证资料为：工作总结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4分。
  
保障县市数量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>=4个，实际保障县市4个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印证资料为：工作总结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保障乡镇数量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>=84个，实际保障乡镇84个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印证资料为：工作总结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
  
合计得10分。
  
（2）对于“产出质量”：
  
科普活动覆盖率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=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。印证资料为工作总结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
  
合计得10分。
  
（3）对于“产出时效”：
  
资金拔付及时率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=100%，实际完成值为100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。印证资料为三栏明细账单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
  
合计得10分。
  
（4）对于“产出成本”：
  
成本节约率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>0%，实际指标值为0.8%，印证资料为三栏明细账单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**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，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  
（1）对于“社会效益指标”：
  
实施效益指标，预期指标值提升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指标一致，印证资料为调查问卷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
  
（2）满意度指标分析
  
对于“满意度指标：培训对象满意度95%，实际完成值为95%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印证资料为满意度调查表。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,得10分。**

**五、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**

**科普大调查项目预算72万元，到位72万元，实际支出71.42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99.19%，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%，偏差率为0.81%，偏差原因单位人员紧缺，没有专职财务人员，很多需要办理的事宜没有及时有效办理。采取的措施：增加人员编制，指定专人负责财务工作，加快项目资金实施进度，严把资金审核关口。**

**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、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**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
  
一是本项目能够严格按照《项目实施方案》执行，项目执行情况较好。二是加强组织领导，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有主要领导亲自挂帅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从项目到资金，均能够很好的执行。三是加强沟通协调，我单位及时向领导汇报项目建设进度，加强与施工单位的沟通，确保项目按期完工。
  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  
一是经费预算的完整性、真实性、科学性存在不足；二是绩效评价工作还存在一定的局限性，会影响评价质量，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，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；三是由于工作繁忙，项目预算执行缓慢,项目资金沉淀、资金相互拆借问题较为普遍，从而影响绩效评价工作进度和质量。**

**七、有关建议**

**1、要提高对专项资金管理重要性的认识，加强业务人员培训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主动跟踪专项资金指标下达情况，按照规定标准、范围列支费用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正确核算专项资金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  
2、加强预算支出管理，要严格预算刚性约束，及时拨付资金，杜绝大量专项资金闲置、拨付不及时等现象，提高预算执行率；同时严格国库集中支付，实现专项资金直达用款单位，减少中间环节滞留、挤占、挪用等问题的发生。
  
3、加强资金监督检查力度，相关部门要加大对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力度，结合专项资金绩效评价，实行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监督，坚持对专项资金的监督贯穿于财政活动的全领域、全过程，严格监管、强化问责。**

**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。**